

# 东山区商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报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度，东山区商务局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，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，依法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健全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，提升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加大监督保障力度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共工作。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全面落实

我局 2020 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 余条，含规范性文件 1 条为《2020 年东山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及奖励办法》和微信公众号公开的电子招商引资项目册。

#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0 年，我局未收到群众书面主动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。

### 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

自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来，我局没有进行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收费。

### （四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20 年未发生针对我局就政府信息公开提出复议和诉讼情况。

### （五）平台建设稳步推进。

按照政府网站建设指引和考核要求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平台发布功能，规范栏目设置，完善与市公开系统对接渠道，及时更新信息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	0	0	0	0	0	0

度办 理结 果	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	
	(三) 不予 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 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 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然存在着信息公开的工作机制和制度建设不够健全、公开平台相对滞后等问题。我局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紧密结合商务工作实际，着力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工作：

(一) 进一步完善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规范。对《条例》实施以来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全面梳理，严格审查程序，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，健全主动申请和依申请公开等工作细则，加大落实政府信息发布协调机制、年度报告制度、监督和考核机制等力度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(二) 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围绕社会广泛关注、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扩大主动公开信息量。要在做好公文类信息公开的同时，不断拓展业务类、决策类等信息公开内容，使信息公开内容更加符合群众的需求。

(三) 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高公众知晓度。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来讲，群众的知晓率并不高，通过各种途径帮助群众知晓、学习索取和利用政府信息，不仅能推动这项工作更加快速健康发展，也能更加充分体现其意义所在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